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ECK SENG INVESTMENTS (HONG KONG) LIMITED**  
**激成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www.keckseng.com.hk](http://www.keckseng.com.hk)

（股份代號：184）

**進一步業務更新**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2)(a) 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IVA 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刊發。

茲提述激成投資（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有關業務更新之公告。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公司目前所獲截至二零二零年首四個月止的初步資料，以及鑑於新型冠狀病毒大流行持續與本集團業務所在的各個市場現況，大部份附屬公司的收入顯著減少。由於廣泛的航空旅行限制，以及在本集團擁有酒店物業的大多數城市中，全部或部分強制性封鎖，該大流行對本集團的酒店運營產生了特別不利的影響。

由於新型冠狀病毒大流行有可能無限期地持續，要準確量化大流行對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經營表現的實際衝擊存在難度。但就目前所掌握資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股東應占溢利預期較二零一九年同期大幅減少，甚至錄得虧損。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基於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所獲資料而作出的初步評估，且該等資料並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閱或審計。本公司將適時向股東和潛在投資者提供最新信息。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激成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執行主席  
何建源

香港，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何建源先生、何建福先生、謝思訓先生、陳磊明先生、余月珠女士、何崇濤先生及何崇暉先生（其替任董事為何崇敬先生）；非執行董事何建昌先生（其替任董事為何崇杰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郭志舜先生、王培芬女士、俞漢度先生及陳智文先生。